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9)

代理委託書

適用於將於2024年3月8日舉行的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2) _____

為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_____股(附註3)

H股／內資股(附註4)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5) 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2024年3月8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5號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列決議案投票，如果代理委託書內並無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6)	反對(附註6)	棄權(附註6)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現行公司章程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現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現行《董事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延長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延長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授權有效期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董事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6)	反對 (附註6)	棄權 (附註6)
9.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後適用的《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議案			
	9.01 審議及批准《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			
	9.02 審議及批准《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			
	9.03 審議及批准《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規範與關聯方資金往來的管理制度》			
	9.04 審議及批准《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對外提供財務資助管理制度》			
10.	審議及批准與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訂立持續關連交易： 「動議批准及確認本公司與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的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本集團向京投、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提供工程勘察、設計及諮詢服務以及工程承包服務之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或訂立其認為必要或適宜的其他相關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以及作出一切相關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以使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生效，並作出其認為屬必需、適宜或權宜的改動。」			

日期：2024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 (附註7)：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全名。
-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如欲委任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出任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格內填上欲委任的代表的全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則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的代表。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數位代表代表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代表 閣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代理委託書的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 閣下並無在代理委託書上作出具體投票指示，獲委任為 閣下代表的人士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代理委託書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理委託書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代理委託書由 閣下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授權該人士簽署代理委託書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本代理委託書（如本代理委託書是由 閣下授權的人士簽署的，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交回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部，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北大街5號，方為有效。H股股東則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上述文件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理委託書並不影響 閣下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